

巴黎卓越工程师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管理规范

（2025 年）

提高学生工程实践能力与创新能力是我院人才培养的重要目标之一，根据《上海交通大学关于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指导意见》精神，结合我院“综合实践项目”及“研究实习”，学院设置“毕业设计（论文）”专业实践环节，并将相关工作扩展至本科四年级2个学期。学生完成本科四年培养计划，通过毕业设计（论文）答辩，达到学位授予标准，授予上海交通大学工科学士学位。学位授予时间为6月30日，已参加2年或2.5年双学位项目海外游学学生的学位授予时间为8月15日。

为提高我院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质量，加强过程考核管理，建立有效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认真做好毕业设计全过程的质量把控，结合学校规定，特制定本办法。

一、 时间节点

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需经过选题选导、任务书（仅工科）、开题、中期检查、论文答辩、成绩录入等环节，学院各项工作的时间节点大致如下。

- 1) 选题选导：秋季学期初启动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完成选题选导；
- 2) 任务书（仅工科）：秋季学期期中，完成工科任务书；
- 3) 开题：秋季学期16周前，学生须完成开题报告，开题答辩在秋季学期期末完成；
- 4) 中期检查：春季学期第5周至第6周，学院将安排中期检查及抽查答辩；
- 5) 论文提交：春季学期第11周-13周，学院将安排论文提交、查重及论文评审；
- 6) 论文答辩：春季学期第13-14周，完成毕业设计（论文）答辩；
- 7) 成绩录入：毕业年级的成绩及毕业资格审核等重要环节必须在学校规定的时间之前完成，通常春季学期第16周结束前必须完成毕业设计（论文）的成绩录入工作；
- 8) 材料归档：春季学期第18周结束前，须完成论文信息及所有论文资料的上传及纸质归档。

二、 选题选导

基于学院本科毕设（论文）时间节点安排，毕设选题与导师选择工作与本科四年级秋季开设的“综合实践项目”相结合，一般在四年级秋季学期初完成，具体要求如下：

- 1) 选题内容应符合专业教学基本要求，体现教学与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紧密结合的原则，注重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强化学生在毕业设计过程中的系统性和综合性训练。选题应考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量，难度适当，学生在规定时间内经过努力可完成全部内容。
- 2) 选题要符合专业培养目标，达到毕业设计（论文）教学大纲的基本要求。
- 3) 选题要符合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对人才培养的新要求，紧跟国际学术前沿和时代发展步伐，服务国家战略需求。综述类选题不宜作为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课题。
- 4) 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原则上不开放涉密申请流程。涉及国家机密的内容不能作为本科毕业设计（论文）选题。
- 5) 毕业设计（论文）选题可由一位学生独立完成，也可通过团队合作共同完成。后者应要求每位学生在共同协作完成项目的同时，还必须指定其独立完成的工作内容及相应的工作量。

- 6) 本科毕设选题与导师选择工作启动时, 学生与导师进行双向选择以确定课题及导师, 经专业负责人审核同意, 由学院教务办备案, 并根据学校要求上报教务处。
- 7) 只有学院导师库内导师具有招收指导学院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的资格, 学院导师库导师包括本院、上海交大相关院系、国内合作高校、法国合作院校, 以及企业行业的优秀导师。
- 8) 企业课题必须由相关领域的专业工程师或专家负责, 企业导师不独立招收指导学院本科毕设课题, 须与校内导师合作成立导师组进行共同指导, 校内导师为主导师, 行业导师为副导师; 学生选择企业课题以研究实习形式进行, 需要与企业及学院签订三方协议。
- 9) 独立导师制下, 每届本科毕设(论文), 院内工程师阶段导师最多可指导 3 名学生; 相关院系导师最多可指导 1 名学生, 不占导师原学院指导名额; 法国合作院校导师、行业导师每届最多可合作指导 1 名学生。导师组指导模式下可适当为相关导师组增加 1-2 个名额。
- 10) 导师一经确定, 不得随意更换。如在课题研究过程中确需更换导师或毕业设计(论文)课题, 须在四年级秋季学期期中前提出, 并经专业负责人审核通过。

三、 开题

根据学院毕设时间节点安排, 毕业设计(论文)开题需在四年级秋季学期期末完成, 具体要求如下:

- 1) 四年级秋季学期, 启动毕业设计(论文)工作, 完成开题。
- 2) 开题前, 须进行文献查阅, 要求与论文研究有关的主要参考文献数量不少于 10 篇, 其中外文资料应占一定比例。参考文献的书写请参照《上海交通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撰写规范》。
- 3) 开题报告总字数不少于 4000 字, 文字表达要明确、严谨, 语句通顺, 条理清晰。外来语要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 第一次出现的缩写词, 须标注全称。中文设置宋体小四号字体, 英文撰写 Times New Roman 12 号, 约 16000 个外文印刷字符。
- 4) 开题报告参照《上海交通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开题报告》模板, 并将作为论文答辩资格审查及抽检的主要材料之一。
- 5) 学生必须在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中按时提交开题报告, 由(校内)导师和专业负责人分别进行审核。
- 6) 学生必须完成开题答辩, 开题答辩评审专家不得少于 3 人(导师也可包括在内)。
- 7) 每位学生开题答辩时间为 10 分钟, 包含 5 分钟 PPT 内容陈述、5 分钟专家提问。答辩时需提供纸质开题报告。

四、 中期检查

为及时了解学生毕设进展情况, 督促学生按照任务书要求按时按质开展毕业设计相关研究与实践, 提高毕设质量, 学院将安排中期检查与抽查答辩。

- 1) 四年级春季学期第 5 周至第 6 周完成毕业设计(论文)中期检查。
- 2) 中期检查报告参照《上海交通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中期检查报告》模板, 并将作为论文答辩资格审查及抽检的主要材料之一。

3) 学生必须按时在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内提交中期检查报告，原则上不得晚于春季学期第 6 周，由（校内）导师和专业负责人进行审核。

4) 中期报告格式要求

– 文字表达要求明确、严谨，语句通顺，条理清晰。外来语需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第一次出现的缩写词须标注全称。

– 中期报告总字数不少于 2500 字。中文设置宋体小四号字体，英文撰写 Times New Roman 12 号，约 10000 个外文印刷字符。

5) 中期抽查答辩

专业负责人根据学生中期报告以及开题报告，结合学生所做毕设的工作进度、课题内容、以及后阶段任务安排等情况，抽查 20%-30% 的学生参加中期答辩；答辩小组由相关专业至少 3 名专家组成；专业负责人和答辩学生导师原则上必须参加。

每位学生答辩时间为 15 分钟，包含 10 分钟 PPT 内容陈述、5 分钟专家提问；答辩时需提供纸质中期检查报告；必要时，准备任务书和开题报告。

6) 中期检查后的毕业设计（论文）选题原则上不得变更。

五、 最终论文提交、答辩与成绩

为确保本科论文答辩及毕业工作的顺利进行，我院论文答辩需在春季学期第 13-14 周进行，并于春季学期第 16 周结束前完成答辩提问录、答辩成绩网上录入、评审与发布工作。

1) 论文要求

A) 学生必须按学院规定的时间前在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中提交论文。

B) 论文正文字数要求：研究类不少于 2 万字，设计类不少于 1.5 万字； 外文撰写的字数折算比例每 1 万汉字对应 4 万外文印刷符号。摘要字数以 300-500 字为宜，关键词一般 3-5 个。中文撰写论文须提交 8000-10000 字符的英文论文大摘要（外文撰写的需要提交相应字数的中文大摘要）；

C) 提交的论文为一个完整的 Word 或 PDF 文档，包含：中文扉页→英文扉页→中英文摘要→目录→正文→参考文献（→ 附录）→致谢→英文（中文）大摘要；

D) 论文要求统一封面、统一格式，参照《上海交通大学学士学位论文》中文/英文/LaTeX 模板，按照《上海交通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撰写规范》撰写论文，并装订成册。

E) 提交的论文初稿经导师确认后定稿，进入查重阶段。为加强学术诚信，杜绝毕业设计（论文）抄袭、剽窃等学术不端行为，去除本人已发表文献后文字复制比低于 10% 则为通过；

F) 通过查重的论文经导师确认后，进入论文评阅阶段。论文评阅分为导师评阅和专家评阅两部分：

- 导师评阅：导师应认真审核论文并撰写评语，对学生是否具备答辩资格提出意见和建议。导师应及时发现并纠正学生的学术不端行为，必要时可取消其答辩资格；

- 专家评阅：学院组织专家对每位学生的论文、论文查重报告和论文实际完成情况进行评阅，由评阅专家审核答辩资格并填写评阅意见。评阅专家需核查 AI 工具使用的合理性，评阅意见中需包含对 AI 辅助内容的评估。评阅专家必须具有中级或中级以上技术职称。评阅专家与指导教师不得由同一教师担任。

2) 答辩要求

- A) 只有论文通过查重、导师确认、导师评阅和专家评阅的学生才允许参加答辩。
- B) 学院成立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委员会，由主管教学院长担任主任，各专业负责人为答辩委员会委员。各专业相应建立答辩专家小组，每一答辩专家小组成员不少于 3 人，其中一名成员须是学院专业方向导师。结合生产实际或科研任务的选题在答辩时可邀请有关同行、生产部门、科研院所单位的人员参加。组长与成员均由专业负责人推荐，同时配备 1 名答辩秘书。论文的指导教师不得担任本论文的答辩专家。
- C) 答辩前，学院应制定统一的科学规范、操作性强的答辩要求和评分标准，各答辩小组务必认真执行。
- D) 答辩时，答辩小组专家除了向学生就课题中的有关问题进行质询外，还应考核学生掌握与课题密切相关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的研究方法以及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所付出的工作量。
- E) 每名学生答辩时间为 15 分钟，包含 10 分钟 PPT 内容陈述、5 分钟专家提问；答辩时需提供纸质论文。

3) 成绩评定

- A) 答辩前，每份论文由指导教师及至少一名相关专业教师进行评阅，评阅成绩供答辩专家小组参考，具体成绩由答辩专家小组根据答辩情况进行评定。
- B) 毕业设计（论文）答辩结束，答辩小组写出评语。学院答辩委员会应综合指导教师意见、评阅专家意见和答辩小组意见，给出最终成绩。毕业设计（论文）的评分按 A+、A、A-、B+、B、B-、C+、C、C-、D 和 F 方式（11 级）记载。
- C) 成绩评定应坚持标准，各档成绩比例要从严掌握，A-（含）以上比例原则上不超过 20%；其它等级由答辩专家小组根据学生答辩实际情况严格给予。
- D) 论文最终成绩由教学院长审核后提交，相关课程负责人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在成绩系统录入最终成绩。
- E) 学院参加校级优异学士学位论文评选，优异学士学位论文比例为 1%，学院根据比例推荐，并配合学校在春季学期第 16 周完成相关工作；
- F) 学生答辩通过后需将论文终稿提交导师审核，审核通过后将毕业设计（论文）等相关资料提交至学院进行电子文件归档及纸质归档；
- G) 若答辩不通过，成绩按 F 记。学院按以下两种方式给出处理结论：
 - ① 二次答辩，须在首次答辩至少 2 个月后且在当年 9 月 20 日前完成，二次答辩通过则可将论文终稿提交导师审核，审核通过后归档，成绩按 P 记；若不通过成绩按 F 记，需重修；
 - ② 重修，须重新经过开题、中期检查、答辩等环节。
- H) 学生若需延期答辩，须至少在学院答辩日期前一周提出申请，成绩按缓记。延期答辩应在申请日至少 2 个月后且在当年 9 月 20 日前完成答辩。延期答辩申请按照缓考申请执行，成绩按真实成绩记载。
- I) 二次答辩/延期答辩的成绩记载在答辩实际发生的学期。

六、 毕业设计（论文）资料归档工作

毕业设计（论文）归档资料应包括所有学生的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毕业设计（论文）（含电子版）、开题报告、中期检查报告、评语、答辩提问录、设计图纸、实验报告和计算程序资料等毕业设计（论文）所有资料，归档在“上海交通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资料袋”内；此外，成绩汇总表、毕业设计（论文）管理规定、教学大纲、选题汇总表、工作总结报告等教学管理记录材料，由学院保存，保存期限不低于四年。

用于归档的毕业设计（论文）须按统一标准装订：毕业设计（论文）封皮→中文扉页→英语扉页→任务书→学术诚信声明、版权使用授权书→中文摘要→英语摘要→目录→正文→参考文献（→附录）→致谢→英文（中文）大摘要。

毕业设计（论文）最终稿须按要求上传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教务处每年统一移交当年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最终稿电子版至图书馆，由图书馆负责归档备案，学生应按相应的归档要求提交论文。

七、 质量保障

学院依靠多级质量保障体系对毕业设计（论文）质量进行监督和控制。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上海交通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巴黎卓越工程师学院的相关管理规定，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须接受各级抽检、监督、检查和巡查。

1) 学生要求

毕业设计（论文）是一门特殊的必修课程，必须认真对待。学生须严格遵守学籍管理中的有关规定。坚决杜绝弄虚作假、抄袭、剽窃及论文买卖等有违学术道德的行为。学生离校须经指导教师同意。对在毕业设计（论文）期间违反纪律或工作极不努力的学生，应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或停止其做毕业设计（论文），停止做毕业设计（论文）的学生的毕业设计（论文）成绩以 F 记。

2) 导师要求

导师应对照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做好毕业设计（论文）的选题。必须熟悉自己所指导的毕业设计（论文）内容，掌握有关资料，并提前做好准备工作。认真指导学生的毕业设计（论文）的工作。认真指导填写任务书、开题报告、中期报告、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老师意见。导师应对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全过程的质量进行把关，并充分激发学生的主动性和创造性，培养其独立工作能力。

对初次担任指导工作的教师，学院要指派有经验的教师具体帮助指导，并定期检查他们的准备工作和指导工作。对申请校外单位做毕业设计（论文）的学生，应严格审核，采取配备校内指导教师、要求参加学院各环节检查和质量验收、进行安全知识教育和安全预案制定等措施，确保学生人身安全和毕业设计（论文）整体质量。

3) 学院质量保障

学院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和执行情况接受上级的监督检查，形成具体可行的规章制度，建立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质量标准，推动质量标准贯彻执行，并在学院官方网站上进行公开公示。

根据《上海交大—巴黎卓越工程师学院课程建设与教学质量控制实施办法》相关文件规定，学院督导组每年对四个专业的毕设进行抽检。采用随机抽取交叉检查形式进行，抽检审核的内容为论文答辩稿或定稿。检查过程须有文字记录并归档保存。

4) 校级抽检

校级质量保障机制包括校级毕业设计（论文）抽检制度、对院（系）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和执行情况的监督机制、校级中期检查、校级答辩巡察等。其中，校级毕业设计（论文）抽检工作根据《上海交通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实施细则（试行）》（沪交教〔2021〕19号）进行。

根据抽检实施细则要求，上海交通大学教务处每年对全部本科专业的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进行两次抽检。答辩前进行第一次学校抽检，教务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抽检论文名单；答辩后进行第二次学校抽检，教务处采取重点抽取的方式确定抽检论文名单。

5) 市级抽检

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上海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关于印发《上海市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要求，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每年对本科毕业论文进行一次抽检，抽检对象为上一学年度授予学士学位的论文。

八、 人工智能使用规范

毕业设计（论文）应遵循《上海交通大学关于在教育教学中使用 AI 的规范》，合理使用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下文简称 AI）技术。学生须确保 AI 工具的合法合规性，明确标注 AI 辅助生成内容，杜绝学术不端行为。

1) 分类管理：

- 禁止使用：涉及学术诚信风险的工具以及未备案的第三方 AI 服务，如自动生成全文的 AI 模型等；
- 有限使用：需导师审核的 AI 工具，如数据分析模型、文献管理工具等；
- 鼓励使用：学校备案的 AI 辅助工具，如文献检索、数据规范处理、语言润色工具等；
- 开放使用：经学校人工智能教育教学改革治理委员会认证，普适性高、趋近零风险的 AI 工具，如学校官方推荐的文献检索平台、数学公式编辑工具等。

2) 使用申报：

毕业设计（论文）中使用 AI 生成的内容须明确标注，论文须附录《AI 工具使用说明》，包含工具名称、功能、使用范围及内容标注方式。

九、 双学位海外游学毕业论文

本科阶段已在外进行双学位交换学生的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参照与法方合作学校签订的最新合作协议（*Agreement on Student Exchange between SPEIT of SJTU and 4 schools-signed*）执行，并参照本规范的相关条款。

海外游学毕业论文通过学院专家委员会的认定后可转换上海交通大学毕业设计（论文），但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1. 学生为公派交流学生，且学生在出发前已办理好学校的出入境审批手续。
2. 学生必须按学校要求在海外学校进行毕业设计，并保证必要的工作时间。必须要有相关证明材料。
3. 学生须提交开题报告和中期检查报告，遵循学校、学院的各级过程管理。
4. 学生须提交在海外学校进行毕业设计工作的所有资料，包括论文文本（应为授予学士学位存档的论文电子版）、论文开题报告（或过程记录）、成绩评定书、特殊培养要求的学生培养方案（或毕业论文特殊要求）等，由学院教学委员会审核其是否达到学校论文水平及是否给予答辩资格。参与学院组织的答辩者方能获得成绩。

十、 其它

如出国进行本科毕设（论文），需经指导老师、专业负责人及学院同意，学生必须通过交我办（my.sjtu.edu.cn）正式申请因公出国审批流程,通过批准后方可出行。

毕业设计（论文）的发明属于职务发明，其知识产权属于学校。

其他事宜按照《上海交通大学关于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指导意见》执行。

上海交通大学巴黎卓越工程师学院

2025 年 10 月